

【附件二】報名表

臺北市永安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兒童美術創作展報名表

校名	中山區永安國民小學 年 班 號				
姓名		家裡電話			
參加本活動 獲獎紀錄	本次為第 _____ 次參加；曾獲美創展展出 _____ 次				
小小美術家的話	作品 1. 題目：				
	創作想法：				
	作品 2. 題目：				
	創作想法：				
	作品 3. 題目：				
	創作想法：				
作者簽名：					
初審作業		主題清晰	構圖完整	技巧熟練	創意新穎
	作品 1				
	作品 2				
	作品 3				
• 請各班視覺藝術教師依學生作品，勾選其通過的項目，並勾選下列之初審結果。					
	班級視覺藝術 教師簽名：	初審 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再加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初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複審		
視覺藝術教師評語	(獲參加金牌獎者，請視覺藝術教師填寫)	家長的話	(※獲選參加複審者，請家長填寫)		

★本表…每 3 件作品一張，請用迴紋針別於三張作品之上。全校複審時，不退塑膠袋。

★本表填寫不完整者，若獲金牌參加決選時，將不予評審。已參加過本美展之作品請勿再送，以維護其他學生之權益

★標籤需黏於背面右下角（可用雙面膠、別用膠帶）、

小於四開的作品請貼於四開底紙上規格不符將不予評審。

【附件三】作品標籤

- 每件作品填寫一張作品標籤，標籤請用膠(非膠帶)貼於**作品背面右下角**。
 - 作品請依照所貼之作品編號，按 1. 2. 3. 由上而下順序排列，並在報名表按此編號填寫作品說明。
 - 八開作品及小於四開的作品**請貼於四開底紙上**，水墨作品務須襯底。
-

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

校 名	中山區 永安國民小學		
姓 名		性 別	
年 班	年 班 號		
級任導師			
視覺藝術教師			
作品 1 題目			

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

校 名	中山區 永安國民小學		
姓 名		性 別	
年 班	年 班 號		
級任導師			
視覺藝術教師			
作品 2 題目			

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兒童美術創作展 作品標籤

校 名	中山區 永安國民小學		
姓 名		性 別	
年 班	年 班 號		
級任導師			
視覺藝術教師			
作品 3 題目			
